

股票代碼：2404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橋和路13號13樓
電話：(02)2917-406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1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54
(七)關係人交易	54~57
(八)質押之資產	5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8
(十二)其 他	58~5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6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2~64
3.大陸投資資訊	64
4.主要股東資訊	65
(十四)部門資訊	65~67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李惠文



日 期：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之部分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2.51%及3.68%。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1.98%及1.95%。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認列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一)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建造合約收入係依合約完成程度之比例認列，完成程度係依據截至財務報導日已發生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總成本計算之。建造合約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故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對收入認列時點及其正確性有關的內部控制執行有效性測試，並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導期間新增的工程案件進行選樣，檢視其合約及相關文件，以評估管理階層對會計估計之合理性。

本會計師取得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全年度工程收入統計表，抽核計算其工程收入認列金額的允當性。

二、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依據所訂定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政策提列預期信用損失，其依客戶信用風險及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對客戶未來經濟狀況之合理預期估列。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故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有關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會計政策；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應收帳款帳齡表的正確性、分析各期應收帳款帳齡之變化情形；抽核歷史收款紀錄；檢視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情況，以評估備抵減損損失及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三、金融工具評估

有關金融工具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判斷，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四)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金融工具之評估會計處理因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事項，故列入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投資循環及相關之財務報導流程，包括續後衡量與財務報告揭露之內部控制；就無活躍市場公開報價而採用評價方式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委請內部評價專家抽樣測試評價模型，檢查該評價方法及重要輸入參數是否合理，以評估該評價技術是否適當地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建立。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富仁



李三壽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80303300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1,223,268	34	6,922,880	2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一))	\$ 13,682,905	40	7,191,840	3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二十四))	328,176	1	710,961	3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二十四))	19,541	-	64,094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十一))	3,818,977	11	3,389,495	14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二十四))	6,212,542	19	4,588,716	1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319	-	1,016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37,702	-	67,75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二十一)及十二)	8,394,618	25	2,896,744	1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及十二)	178,992	1	172,780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二十一)及七)	-	-	10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73,039	2	187,234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4	-	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四))	19,926	-	11,812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52,136	-	58,43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十六)及(二十四))	75,776	-	58,679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五)及七)	1,945,858	6	1,352,701	6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及(二十四))	998,243	3	861,533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及七)	3,252,852	10	3,631,034	15		21,898,666	65	13,204,445	55
流動資產合計	29,016,228	87	18,963,373	79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126,483	-	176,745	1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六)及(二十四))	-	-	3,529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八))	259,007	1	108,287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七)及(二十四))	1,630,910	5	2,026,136	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十六)及(二十四))	299,441	1	211,16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及七)	839,280	3	874,867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十七)及(二十四))	278,602	1	282,55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及七)	1,405,613	4	1,328,217	6		963,533	3	778,749	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376,598	1	285,099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22,862,199	68	13,983,194	5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19,138	-	22,096	-	負債總計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121,268	-	181,705	1	31XX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七)、(十七)及(十九))：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及八)	63,512	-	64,480	-	股本	1,905,867	6	1,905,867	8
非流動資產合計	4,456,319	13	4,786,129	21	資本公積	378,352	1	377,460	2
資產總計	\$ 33,472,547	100	23,749,502	1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94,580	8	2,416,160	10
					3350 未分配盈餘	5,296,903	16	4,010,254	17
						7,991,483	24	6,426,414	27
					3400 其他權益	712,067	2	896,922	4
					3500 庫藏股票	(573,943)	(2)	-	-
						10,413,826	31	9,606,663	41
					36XX 非控制權益	196,522	1	159,645	1
					權益總計	10,610,348	32	9,766,308	4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3,472,547	100	23,749,502	100

董事長：李惠文



經理人：李惠文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潘麗美



漢唐集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4520 工程收入	\$ 47,964,996	100	25,401,497	99
4600 勞務及設計收入等	235,314	-	204,644	1
營業收入淨額	48,200,310	100	25,606,14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一)、(十六)、(十七)、七及十二)：				
5520 工程成本	41,389,192	86	21,441,053	84
5600 勞務及設計成本等	92,394	-	78,452	-
營業成本	41,481,586	86	21,519,505	84
營業毛利	6,718,724	14	4,086,636	16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一)、(十六)、(十七)、(二十二)、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9,507	-	27,285	-
6200 管理費用	1,222,505	3	904,99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165	-	30,000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817)	-	(15,303)	-
營業費用合計	1,288,360	3	946,975	4
營業淨利	5,430,364	11	3,139,661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七)、(二十三)及七)	101,395	-	67,40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三))	(348,650)	-	194,463	2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三))	163,398	-	96,436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六(十六)、(二十三)及七)	(26,239)	-	(11,822)	-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八))	107,631	-	69,16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65)	-	415,653	2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427,899	11	3,555,314	1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八))	1,326,054	3	734,832	3
8200 本期淨利	4,101,845	8	2,820,482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七)、(十七)、(十八)及(十九))：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3,355	-	17,38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95,226)	-	67,418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2,351	-	814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671	-	3,478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16,191)	-	82,14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9,079	-	(19,423)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9,643	-	(3,810)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7,353	-	(3,63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61,369	-	(19,59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4,822)	-	62,54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947,023	8	2,883,026	11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999,485	8	2,769,475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102,360	-	51,007	-
	\$ 4,101,845	8	2,820,482	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842,345	8	2,833,267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104,678	-	49,759	-
	\$ 3,947,023	8	2,883,026	1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	\$ 21.25		14.5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	\$ 20.89		14.36	

董事長：李惠文



經理人：李惠文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潘麗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1,905,867	368,144	2,015,786	4,866,403	6,882,189	(102,652)	950,506	847,854	-	10,004,054	147,464	10,151,518
本期淨利	-	-	-	2,769,475	2,769,475	-	-	-	-	2,769,475	51,007	2,820,4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4,724	14,724	(18,350)	67,418	49,068	-	63,792	(1,248)	62,5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784,199	2,784,199	(18,350)	67,418	49,068	-	2,833,267	49,759	2,883,02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00,374	(400,374)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3,239,974)	(3,239,974)	-	-	-	-	(3,239,974)	-	(3,239,97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9,111	-	-	-	-	-	-	-	9,111	-	9,111
逾期未領股利轉列數	-	205	-	-	-	-	-	-	-	205	-	205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37,578)	(37,578)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05,867	377,460	2,416,160	4,010,254	6,426,414	(121,002)	1,017,924	896,922	-	9,606,663	159,645	9,766,308
本期淨利	-	-	-	3,999,485	3,999,485	-	-	-	-	3,999,485	102,360	4,101,8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7,715	27,715	159,051	(343,906)	(184,855)	-	(157,140)	2,318	(154,8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027,200	4,027,200	159,051	(343,906)	(184,855)	-	3,842,345	104,678	3,947,02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8,420	(278,420)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462,131)	(2,462,131)	-	-	-	-	(2,462,131)	-	(2,462,13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518	-	-	-	-	-	-	-	518	-	518
逾期未領股利轉列數	-	374	-	-	-	-	-	-	-	374	-	374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573,943)	(573,943)	-	(573,94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67,801)	(67,801)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905,867	378,352	2,694,580	5,296,903	7,991,483	38,049	674,018	712,067	(573,943)	10,413,826	196,522	10,610,34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惠文



經理人：李惠文



~7~

會計主管：潘麗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427,899	3,555,31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3,253	69,552
攤銷費用	6,713	1,63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817)	(15,3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377,036	(194,990)
利息費用	26,239	11,822
利息收入	(163,398)	(96,436)
股利收入	(22,642)	(12,27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07,631)	(69,16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24	(15)
處分投資利益	(21,411)	(31,3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1,402)	-
其他收入	(66)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96,098	(336,5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增加	(429,482)	(1,143,490)
應收票據減少	697	6,367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499,451)	4,257,591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07	(107)
存貨減少(增加)	6,297	(6,974)
預付款項增加	(593,157)	(562,78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15,990)	14,2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630,979)	2,564,8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6,491,065	(74,203)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44,553)	1,464
應付票據—關係人減少	-	(5,98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623,826	(2,230,566)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30,055)	(168,336)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8,114	(7,59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36,710	(100,004)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6,907)	(132,849)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702	(1,9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171,902	(2,719,9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40,923	(155,096)
調整項目合計	1,737,021	(491,65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164,920	3,063,655
收取之利息	147,731	94,412
支付之利息	(20,027)	(5,523)
支付之所得稅	(675,146)	(1,059,01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17,478	2,093,52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及剩餘財產分配	2,303	3,251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6,40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54	41,532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6,570	53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588)	(463,3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	8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077)	277
取得無形資產	(3,152)	(19,8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49,728	36,74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7,346)	(101)
收取之股利	76,334	61,50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69,640	(365,7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7,650)	19,093
租賃本金償還	(56,841)	(28,811)
發放現金股利	(2,462,131)	(3,239,974)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573,943)	-
逾期未領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374	205
非控制權益變動	(67,801)	(37,57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67,992)	(3,287,06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81,262	(19,4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300,388	(1,578,68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922,880	8,501,56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223,268	6,922,880

董事長：李惠文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

經理人：李惠文



會計主管：潘麗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一年九月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登記為漢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三月十四日變更組織為漢唐訊聯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十月三十日吸收合併訊聯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且以漢唐訊聯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變更公司名稱為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另以民國九十二年七月二十九日為合併基準日，採購買法之現金對價方式合併台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間總公司搬遷，並變更註冊地址為新北市中和區橋和路13號13樓。

本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為：(一)承攬各項自來水設備工程、儀控工程、冷凍空調工程、無塵室無菌室安裝工程及其設備之買賣製造。(二)交通控制系統工程大樓、工廠電腦監控系統、工程環境監測系統、工程收費系統工程之設計安裝及其設備之買賣。(三)各種輸配電力之電機電器工程承攬。(四)各種電腦化自動監控系統工程設計、安裝、維護承攬及相關設備之買賣。(五)各種電腦及通信系統整合工程之承攬及相關軟硬體之製造買賣。(六)電腦機房控制設備之安裝及設計。(七)各項有關工程之規劃設計技術顧問服務。(八)電信管制射頻器材之輸入。

漢唐集成(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漢唐集成BVI)，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在第三地成立之控股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十月三十一日依英屬維爾京群島國際企業法而設立。主要業務係為轉投資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及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並從事買賣各種工程設備及安裝工程業務。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再投資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從事醫療器械的經銷代理等業務。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西漢唐集成)係於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十八日奉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及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線路管道設備安裝工程。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係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五日經新加坡商業註冊局核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無塵室建造。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漢軒能源)係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日奉台北市政府核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及能源技術服務等。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漢特能源)係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一日奉台北市政府核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及能源技術服務等。

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 (USA) CORP.(以下簡稱漢唐USA)係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奉美國亞利桑那州政府核准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一)機電、無塵室安裝工程及設備之買賣。(二)各項有關工程之規劃設計技術顧問服務。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合併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請參閱以下附註四(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力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投資業務	100 %	100 %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機電業務及管道工程業務	75 %	75 %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無塵室建造	100 %	100 %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及能源技術服務	100 %	100 %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註)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及能源技術服務	100 %	100 %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 (USA) CORP.	無塵室製造	100 %	100 %	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半導體、無塵室及機電設備買賣	100 %	100 %	係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之子公司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建築五金及材料生產、銷售業務	100 %	100 %	係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之子公司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醫療器械之經銷代理、貨物進出口、售後服務	100 %	100 %	係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之子公司

註：尚未開始正式營運。

合併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2.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3. 其 他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於各項工程之規劃、設計及施工承包，其營業週期約為三至五年，因是與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經營模式評估

合併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合併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之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極可能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6)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若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原始淨變現價值減少之因素改變至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應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回升時銷貨成本之減少。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5~50年
2.機器設備	3~7年
3.廠房設備	3~50年
4.運輸設備	3~5年
5.辦公設備	3~10年
6.租賃改良	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房屋及辦公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電腦軟體 2~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就期末結算一年內已完工程之合約總金額提列千分之一為工程保固準備。實際發生時先沖轉準備，倘有不足時則列為支付年度費用。

當合併公司預期一項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孰低者之現值衡量，並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先行認列與該合約相關資產之所有減損損失。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提供勞務

合併公司提供工程相關之勞務及設計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係以已履行勞務量占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決定，並以客戶驗收且已接受之時點認列。

3.工程合約

合併公司從事工程建造之承攬業務，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迄今已發生工程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合約包括固定及變動對價。考量工程之施工進度高度非由合併公司可控制之因素影響，依合約條款訂定之罰款及獎勵金等變動對價，僅於其相關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計入交易價格，合併公司僅於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已認列收入金額若尚未請款，係認列合約資產，對於該對價有無條件之權利時，將合約資產轉列應收帳款。

若無法合理衡量工程合約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合併公司預期一項工程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合併公司對建造工程提供與所協議規格相符之保固，且已就該義務認列工程保固準備。

(十六) 客戶合約之成本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七)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子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表決權低於20%，惟合併公司可對其實際影響財務及營運決策。因而判斷合併公司對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三)。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係參照建造合約之完成程度隨時間經過認列合約收入，並以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併公司考量各項工程之性質、預計工期、工程項目、施工流程、工法及預計發包金額等因素估計總合約成本。任何上述估計基礎之變動，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收入認列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非活絡市場或無公開市場報價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模型或交易對手報價決定。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做為輸入值，不經人為調整，其可觀察輸入值以長期穩定可取得之市場慣用參數為原則，避免資料來源改變造成跨期財報之差異，且模型必須經過反覆調整與驗證，確保產出結果足以適當反映資產價值。

有關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所使用主要假設之詳細資訊，以及該等假設之詳細敏感度分析，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四)。

(四)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若該等假設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精算所採用之重大精算假設說明及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234	6,223
活期存款	6,148,441	3,872,311
支票存款	1,043,595	60,990
定期存款	4,025,998	2,983,356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223,268	6,922,880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12.31	110.12.3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249,273	252,646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68,687	68,687
評價調整	10,216	389,628
合 計	\$ 328,176	710,961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22,642千元及12,273千元。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319	1,016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8,574,362	3,145,313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07
減：備抵損失	<u>179,744</u>	<u>248,569</u>
合 計	<u>\$ 8,394,937</u>	<u>2,897,867</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1.12.31</u>		
	<u>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8,300,247		-
逾期0~60天	89,262	1%	892
逾期61~120天	1,807	1%	18
逾期121~365天	4,577	1%	46
逾期一年以上	<u>178,788</u>	100%	<u>178,788</u>
	<u>\$ 8,574,681</u>		<u>179,744</u>
	<u>110.12.31</u>		
	<u>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730,856		-
逾期0~60天	130,758	1%	1,308
逾期61~120天	1,909	1%	19
逾期121~365天	36,031	1%	360
逾期一年以上	<u>246,882</u>	100%	<u>246,882</u>
	<u>\$ 3,146,436</u>		<u>248,569</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248,569	265,225
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	(817)	(15,30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70,402)	-
外幣換算損益	2,394	(1,353)
期末餘額	<u>\$ 179,744</u>	<u>248,569</u>

合併公司對上述之備抵呆帳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所屬行業特性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而提列。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四)存 貨

	111.12.31		
	成 本	備抵損失	帳列金額
原 料	\$ 34,755	(5,623)	29,132
在 製 品	28,861	(18,769)	10,092
製 成 品	21,354	(9,450)	11,904
商 品	7,742	(6,734)	1,008
合 計	<u>\$ 92,712</u>	<u>(40,576)</u>	<u>52,136</u>

	110.12.31		
	成 本	備抵損失	帳列金額
原 料	\$ 53,450	(5,895)	47,555
在 製 品	24,405	(22,626)	1,779
製 成 品	16,594	(9,557)	7,037
商 品	8,003	(5,941)	2,062
合 計	<u>\$ 102,452</u>	<u>(44,019)</u>	<u>58,433</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分別為3,443千元及(4,553)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增減。

合併公司之存貨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預付款項

	<u>111.12.31</u>	<u>110.12.31</u>
國內購料款	\$ 486,530	266,250
國外購料款	1,241,573	888,494
預付工程款	46,380	52,093
預付保險費	85,595	90,075
其他	<u>85,780</u>	<u>55,789</u>
合計	<u><u>\$ 1,945,858</u></u>	<u><u>1,352,701</u></u>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1.12.31</u>	<u>110.12.31</u>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5,639	31,544
評價調整	<u>(25,639)</u>	<u>(28,015)</u>
合計	<u><u>\$ -</u></u>	<u><u>3,529</u></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1.12.31</u>	<u>110.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08,212	1,008,212
評價調整	<u>622,698</u>	<u>1,017,924</u>
合計	<u><u>\$ 1,630,910</u></u>	<u><u>2,026,136</u></u>

1.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期初餘額	\$ 1,017,924	950,506
加：本期變動數	<u>(395,226)</u>	<u>67,418</u>
期末餘額	<u><u>\$ 622,698</u></u>	<u><u>1,017,924</u></u>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 國家	所有權權益 及表決權之比例	
			<u>111.12.31</u>	<u>110.12.31</u>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 限公司	UPS之製造之買賣	台灣	31.57 %	33.30 %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已上市(櫃)者，其按持股比例之公允價值如下：

	111.12.31	110.12.31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605,282	589,719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1.12.31	110.12.31
流動資產	\$ 2,540,220	2,406,092
非流動資產	1,174,296	972,575
流動負債	(1,841,299)	(1,751,250)
非流動負債	(124,820)	(120,375)
淨資產	<u>\$ 1,748,397</u>	<u>1,507,042</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12,194</u>	<u>13,878</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1,736,203</u>	<u>1,493,164</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3,057,767</u>	<u>2,984,677</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15,658	76,511
其他綜合損益	187,820	(5,778)
綜合損益總額	<u>\$ 303,478</u>	<u>70,733</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684)</u>	<u>339</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305,162</u>	<u>70,394</u>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498,930	490,473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99,259	23,444
採權益法評價之資本公積變動	486	-
本期處分投資	(30,916)	-
本期來自關聯企業之股利	(17,887)	(14,987)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549,872	498,930
加：商譽	116	116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549,988</u>	<u>499,046</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彙總性財務資訊—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1.12.31	110.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289,292	375,821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68,991	43,900
其他綜合損益	1,368	(1,172)
綜合損益總額	\$ 70,359	42,728

合併公司於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時，就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按權益法評價，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107,631千元及69,168千元。

3. 擔保

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廠 房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82,737	562,141	68,968	162,689	15,075	72,798	2,076	1,666,484
本期增添	-	28,654	-	21,270	4,811	19,200	24,653	98,588
本期處分	-	-	(258)	-	(633)	(2,678)	-	(3,569)
重分類	-	-	-	-	1,578	-	-	1,5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835	7,880	374	611	229	427	709	11,06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783,572	598,675	69,084	184,570	21,060	89,747	27,438	1,774,146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02,782	389,844	70,800	156,387	12,081	71,317	2,076	1,105,287
本期增添	318,269	132,733	81	6,302	3,880	2,075	-	463,340
本期處分	-	-	(1,713)	-	(859)	(455)	-	(3,027)
重分類	61,876	42,729	-	-	-	-	-	104,6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0)	(3,165)	(200)	-	(27)	(139)	-	(3,72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782,737	562,141	68,968	162,689	15,075	72,798	2,076	1,666,484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160	148,353	64,669	51,754	8,839	61,416	2,076	338,267
本年度折舊	-	18,496	774	6,436	2,318	3,641	912	32,577
減損損失迴轉	(1,160)	(242)	-	-	-	-	-	(1,402)
本期處分	-	-	(242)	-	(633)	(2,456)	-	(3,3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678	358	68	66	226	26	2,42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168,285	65,559	58,258	10,590	62,827	3,014	368,533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160	131,715	65,329	47,237	8,323	58,656	2,049	314,469
本年度折舊	-	17,405	1,203	4,517	1,400	3,284	27	27,836
本期處分	-	-	(1,674)	-	(858)	(430)	-	(2,96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67)	(189)	-	(26)	(94)	-	(1,07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160	148,353	64,669	51,754	8,839	61,416	2,076	338,267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廠 房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783,572	430,390	3,525	126,312	10,470	26,920	24,424	1,405,613
民國110年1月1日	\$ 401,622	258,129	5,471	109,150	3,758	12,661	27	790,818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781,577	413,788	4,299	110,935	6,236	11,382	-	1,328,217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辦公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辦 公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73,684	181,318	563	355,565
增 添	-	160,942	465	161,407
減 少	(1,513)	(36,815)	(239)	(38,5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476	14,264	4	14,74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72,647	319,709	793	493,149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73,941	51,635	505	226,081
增 添	-	135,598	123	135,721
減 少	-	(4,658)	(63)	(4,7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7)	(1,257)	(2)	(1,51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73,684	181,318	563	355,56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1,171	58,854	441	70,466
本期折舊	6,951	63,487	238	70,676
減 少	-	(27,074)	(239)	(27,313)
匯率變動之影響	31	2,687	4	2,72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8,153	97,954	444	116,55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808	29,672	278	33,758
本期折舊	7,376	34,112	228	41,716
減 少	-	(4,658)	(63)	(4,7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	(272)	(2)	(28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1,171	58,854	441	70,466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154,494	221,755	349	376,598
民國110年1月1日	\$ 170,133	21,963	227	192,323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62,513	122,464	122	285,099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與L君等人簽訂倉庫租賃契約，租賃期間為五年，總租金為美元5,495千元，依該交易合併公司初始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為美元4,767千元(折合台幣約142,306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與Exeter 100 West Pinnacle Peak, LLC簽訂倉庫租賃契約，租賃期間為三年，總租金為美元3,678千元，依該交易合併公司初始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為美元3,253千元(折合台幣約90,043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九日與有限責任彰化縣金墩村林業生產合作社簽訂土地設置太陽能租賃合約書，建置期間(自合約公證日起至建置完成日止)計18個月，首年總租金金額為400千元，第二年起每月租金為80千元，當18個月建置期滿，得經出租人同意申請延長18個月，自第31個月起每月租金為160千元；自建置完成起算20年為租賃期間，每年租金為8,400千元，另承擔部分地價稅。合併公司依前述租賃交易，初始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為141,343千元。於民國一〇一年年初合併公司經出租人同意延長建置期間18個月(自民國一〇一年三月至一〇二年八月)，因前述租賃變動之影響，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調整減少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為1,513千元。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成 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1,574
本期增添	3,152
處 分	(7,321)
匯率變動影響數	11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7,518</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1,783
本期增添	19,800
匯率變動影響數	(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1,574</u>
攤銷：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9,478
本期攤銷	6,185
處 分	(7,321)
匯率變動影響數	3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8,380</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8,430
本期攤銷	1,04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9,478</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電腦軟體</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19,138</u>
民國110年1月1日	\$ <u>3,353</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22,096</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6,185千元及1,048千元，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1.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其他金融資產	\$ 2,925,204	3,442,594
工程存出保證金	11,461	3,910
暫付款	987	9,836
其他	315,200	174,694
合計	\$ <u>3,252,852</u>	<u>3,631,034</u>

其他金融資產係到期期間為三至十二個月之定期存單及銀行保函保證金。

2.合併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其他金融資產	\$ -	32,338
存出保證金	30,611	28,085
預付設備款	24,216	2,088
其他	8,685	1,969
合計	\$ <u>63,512</u>	<u>64,480</u>

其他金融資產主係到期期間為十二個月以上之定期存單及受限制工資專戶銀行存款。

(十三)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利率區間(%)	-	-
尚未使用額度	\$ <u>19,642,940</u>	<u>21,039,440</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負債準備—流動

	<u>保 固</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1,812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2,505
當期沖轉之負債準備	<u>(4,391)</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9,926</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9,40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9,339
當期沖轉之負債準備	<u>(16,935)</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1,812</u>

合併公司就期末結算一年內已完工程之合約總金額提列千分之一為工程保固準備，實際發生時先沖轉準備，倘有不足時則列為支付年度費用。

(十五)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負債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代收 款	\$ 1,870	1,607
其他應付款	59,226	56,676
應付費用	931,644	796,004
其他流動負債	<u>5,503</u>	<u>7,246</u>
合 計	<u>\$ 998,243</u>	<u>861,533</u>

合併公司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存入保證金	\$ 23,625	31,275
應付股利	<u>254,977</u>	<u>251,275</u>
合 計	<u>\$ 278,602</u>	<u>282,550</u>

(十六)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流 動	\$ <u>75,776</u>	<u>58,679</u>
非 流 動	\$ <u>299,441</u>	<u>211,167</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四)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1,000</u>	<u>5,281</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51,281</u>	<u>22,663</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19,122	56,755

1. 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廠房，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租賃給付取決於當地物價指數之變動。部份合約並約定由合併公司墊付出租人與不動產相關之稅負及保險支出，該等費用通常係每年發生一次。

部分設備之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合併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合併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2. 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約定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部份合約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由合併公司保證所承租資產之殘值。

另，合併公司承租之部分房屋及辦公設備，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72,749)	(420,85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46,266	244,108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 (126,483)	(176,745)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短期帶薪假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25,932	25,659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46,26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20,853	435,65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496	3,24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2,780)	(3,925)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408	(11,496)
計畫支付之福利	<u>(34,228)</u>	<u>(2,631)</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72,749</u>	<u>420,853</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44,108	108,676
利息收入	1,152	389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5,983	1,96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282	135,707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17,259)</u>	<u>(2,631)</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46,266</u>	<u>244,108</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522	1,709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822</u>	<u>1,149</u>
	<u><u>\$ 2,344</u></u>	<u><u>2,858</u></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營業成本	\$ 2,009	2,373
營業費用	<u>335</u>	<u>485</u>
	<u><u>\$ 2,344</u></u>	<u><u>2,858</u></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24,160	141,548
本期認列	<u>(33,355)</u>	<u>(17,388)</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90,805</u></u>	<u><u>124,160</u></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折現率	1.32 %	0.47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327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7.12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u>	<u>減少</u>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0%)	\$ (12,643)	13,35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6,434	(6,292)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50%)	\$ (16,326)	16,22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8,273	(8,07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其中本公司、漢軒能源及漢特能源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美國子公司漢唐USA係依401(k)退休福利計畫，就當地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特定比率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管理事業。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或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6,786千元及33,574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或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十八)所得稅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適用中華民國稅法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適用稅率皆為20%，其他轄區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係依各公司所在地之適用稅率計算。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159,854	747,22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671)	(8,454)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67,871	(3,938)
所得稅費用	<u>1,326,054</u>	<u>734,832</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下之所得稅費用。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671	3,47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353	(3,635)
	\$ 44,024	(157)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 5,427,899	3,555,314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085,580	711,063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66,271	13,705
暫時性差異	(36,550)	12,067
免稅所得	(4,528)	(2,455)
永久性差異	46,899	(2,265)
遞延所得稅	167,871	(3,938)
未分配盈餘加徵5%	2,182	15,10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671)	(8,454)
合 計	\$ 1,326,054	734,832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1.12.31	110.12.31
法院判決支付代墊付費用及利息	\$ 35,798	34,556
課稅損失	4,321	2,638
	\$ 40,119	37,194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子公司漢軒能源及漢特能源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國 外利益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合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108,287	-	108,287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1,321	-	131,32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19,399	19,399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39,608</u>	<u>19,399</u>	<u>259,007</u>
民國110年1月1日	\$ 95,643	-	95,643
借記(貸記)損益表	12,644	-	12,644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08,287</u>	<u>-</u>	<u>108,287</u>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利計畫	未實現 保固 費用	壞帳 損失 超限數	存貨跌 價損失	投資國 外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33,424	4,837	12,914	8,804	48,547	73,179	181,705
(借記)貸記損益表	-	1,623	(12,914)	(689)	-	(24,570)	(36,550)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 損益	(6,671)	-	-	-	-	(17,954)	(24,62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	738	738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6,753</u>	<u>6,460</u>	<u>-</u>	<u>8,115</u>	<u>48,547</u>	<u>31,393</u>	<u>121,268</u>
民國110年1月1日	\$ 36,902	6,356	4,778	7,893	44,032	65,118	165,079
(借記)貸記損益表	-	(1,519)	8,136	911	4,515	4,539	16,58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 損益	(3,478)	-	-	-	-	3,635	1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	(113)	(113)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33,424</u>	<u>4,837</u>	<u>12,914</u>	<u>8,804</u>	<u>48,547</u>	<u>73,179</u>	<u>181,705</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九)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一年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3,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於民國一一一年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均為1,905,867千元。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合併溢價	\$ 6,938	6,938
發行新股溢價	49,987	49,987
公司債轉換股本溢價	215,672	215,672
庫藏股票交易	77,158	77,158
其 他	28,597	27,705
	\$ 378,352	377,460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得授權董事會以特別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25%。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股東股利之配股率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股東之股利：		
現 金	\$ 13	17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庫藏股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公司留才激勵配套措施所必要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3,000千股，買回總金額為573,943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無轉讓予員工之情形。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21,002)	1,017,924	896,92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49,408	-	149,40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9,643	-	9,64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95,226)	(395,22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51,320	51,32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8,049</u>	<u>674,018</u>	<u>712,067</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02,652)	950,506	847,85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4,540)	-	(14,54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3,810)	-	(3,8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67,418	67,41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21,002)</u>	<u>1,017,924</u>	<u>896,922</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u>3,999,485</u>	<u>2,769,47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88,233</u>	<u>190,58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21.25</u>	<u>14.53</u>

2.稀釋每股盈餘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3,999,485</u>	<u>2,769,47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88,233	190,58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	<u>3,253</u>	<u>2,24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191,486</u>	<u>192,834</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20.89</u>	<u>14.36</u>

(二十一)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25,645,459	22,457,138
中國大陸	3,050,061	2,848,002
新加坡	7,499	(1,193)
美國	<u>19,497,291</u>	<u>302,194</u>
	\$ <u>48,200,310</u>	<u>25,606,141</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建造工程	\$ 47,964,996	25,401,497
勞務及設計	93,914	88,262
銷貨	<u>141,400</u>	<u>116,382</u>
	\$ <u>48,200,310</u>	<u>25,606,141</u>
合約類型：		
固定價格合約	\$ 48,058,910	25,489,759
依材料計價合約	<u>141,400</u>	<u>116,382</u>
	\$ <u>48,200,310</u>	<u>25,606,141</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u>111.12.31</u>	<u>110.12.31</u>	<u>110.1.1</u>
應收帳款	\$ 8,574,362	3,145,420	7,402,904
減：備抵損失	(179,744)	(248,569)	(265,225)
合 計	<u>\$ 8,394,618</u>	<u>2,896,851</u>	<u>7,137,679</u>
合約資產-建造工程	<u>\$ 3,818,977</u>	<u>3,389,495</u>	<u>2,246,005</u>
合約負債-建造工程	\$ 13,682,291	7,190,568	7,263,159
合約負債-商品存貨	614	1,272	2,884
合約負債合計	<u>\$ 13,682,905</u>	<u>7,191,840</u>	<u>7,266,043</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銷售商品存貨之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38千元及103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合約價款及相關成本之變動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合約資產</u>	<u>合約負債</u>	<u>合約資產</u>	<u>合約負債</u>
完成程度衡量結果變動	\$ -	-	-	-
合約修改所產生之調整	<u>\$ 553,009</u>	<u>653,310</u>	<u>903,659</u>	<u>600,658</u>

(二十二)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6~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66,000千元及378,000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7,000千元及32,4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核。前述報告予一一年度股東會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u>\$ 163,398</u>	<u>96,436</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37,424	29,673
股利收入	22,642	12,273
其他收入—其他		
出售下腳收入	3,565	14,092
其他	37,764	11,370
其他收入—其他小計	41,329	25,462
合 計	\$ 101,395	67,408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224)	15
處分投資利益	21,411	31,382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1,798	(29,82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377,036)	194,9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1,402	-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001)	(2,100)
合 計	\$ (348,650)	194,463

4.利息費用

合併公司之利息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電通工程	\$ 6,212	6,299
其 他	20,027	5,523
合 計	\$ 26,239	11,822

(二十四)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22,585,481千元及13,327,674千元。

合併公司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即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故預期信用損失皆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交易於少數交易對象如下：

		111.12.31		
客戶名稱	帳面金額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佔合併公司 應收款項%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2,265,473	2,265,473	26.99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1,278,952	1,278,952	15.24	
TSMC Arizona Corporation	3,981,048	3,981,048	47.13	
合 計	<u>\$ 7,525,473</u>	<u>7,525,473</u>	<u>89.36</u>	

		110.12.31		
客戶名稱	帳面金額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佔合併公司 應收款項%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1,641,189	1,641,189	56.63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	252,537	252,537	8.72	
合 計	<u>\$ 1,893,726</u>	<u>1,893,726</u>	<u>65.35</u>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9,541	19,541	19,541	-	-	-	-
應付帳款	6,250,244	6,250,244	3,951,864	129,496	238,675	1,794,651	135,558
應付費用(註)	896,160	896,160	896,160	-	-	-	-
租賃負債	375,217	426,287	48,455	49,804	71,796	124,632	131,600
存入保證金	23,625	23,625	1,711	-	4,463	17,451	-
	<u>\$ 7,564,787</u>	<u>7,615,857</u>	<u>4,917,731</u>	<u>179,300</u>	<u>314,934</u>	<u>1,936,734</u>	<u>267,158</u>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64,094	64,094	64,094	-	-	-	-
應付帳款	4,656,473	4,656,473	2,679,374	62,072	192,272	1,597,210	125,545
應付費用(註)	772,778	772,778	772,778	-	-	-	-
租賃負債	269,846	304,812	33,786	33,323	60,862	49,441	127,400
存入保證金	31,275	31,275	2,721	-	1,445	27,109	-
	<u>\$ 5,794,466</u>	<u>5,829,432</u>	<u>3,552,753</u>	<u>95,395</u>	<u>254,579</u>	<u>1,673,760</u>	<u>252,945</u>

註：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86,706	30.71	5,733,733	11,492	27.68	318,107
人 民 幣	451,648	4.41	1,990,866	413,157	4.34	1,794,756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9,989	4.41	1,630,910	466,422	4.34	2,026,13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8,347	30.71	256,330	8,651	27.68	239,450

註：各期列示按各該幣別換算數之新台幣餘額占其項目合計之5%以上者。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人民幣及其他外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59,708千元及14,939千元；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及減少13,047千元及16,20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1,798千元及(29,824)千元。

4.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金融資產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動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28,286千元及20,783千元。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為提供揭露資訊，合併公司使用可反映衡量時所用輸入值之重要性之公允價值等級，將公允價值之衡量予以分類，並區分為下列等級：

A.第一層級

分類為第一級層級之金融商品，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具有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

- a.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
- b.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
- c.價格資訊可為大眾所取得。

B.第二層級

分類為第二級層級之金融商品，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

C.第三層級

分類為第三級層級之金融商品，係衡量公平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例如選擇權訂價模型使用之歷史波動率，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即屬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8,176	281,130	47,046	-	328,17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1,630,910	-	-	1,630,910	1,630,910
合計	<u>\$ 1,959,086</u>	<u>281,130</u>	<u>47,046</u>	<u>1,630,910</u>	<u>1,959,086</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14,490	596,339	114,622	3,529	714,4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2,026,136	-	-	2,026,136	2,026,136
合計	<u>\$ 2,740,626</u>	<u>596,339</u>	<u>114,622</u>	<u>2,029,665</u>	<u>2,740,626</u>

(2)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第一類層級及第二類層級並無移轉情形。

(3)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計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11年1月1日	\$ 3,529	2,026,136	2,029,665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1,226)	-	(1,2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95,226)	(395,226)
清算剩餘財產分配	(2,303)	-	(2,303)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u>	<u>1,630,910</u>	<u>1,630,910</u>
民國110年1月1日	\$ 6,805	1,958,718	1,965,523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25)	-	(2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67,418	67,418
減資退還股款	(3,251)	-	(3,251)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3,529</u>	<u>2,026,136</u>	<u>2,029,665</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為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 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價淨值比乘數 (註)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註) 控制權折價 (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控制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價淨值比乘數 (111.12.31及110.12.31分別為0.69及0.83)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1.12.31及110.12.31分別為30.73%及19.6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註：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投資標的已解散並辦理清算中，故以清算價值為評價基礎，無相關參數之適用。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 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1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0%	(註)	(註)	-	-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控制權折價	10%	(註)	(註)	-	-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乘數	10%	(註)	(註)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0%	-	-	72,351	(72,351)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乘數	10%	-	-	163,091	(163,091)
110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0%	(註)	(註)	-	-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控制權折價	10%	(註)	(註)	-	-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乘數	10%	(註)	(註)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流動性折價	10%	-	-	49,582	(49,582)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控制權折價	10%	-	-	202,614	(202,614)

註：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投資標的已解散並辦理清算中，故以清算價值為評價基礎，無相關參數之適用。

(6)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資訊

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及部分其他金融資產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B.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3.信用風險

(1)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工程合約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2)保證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未提供背書保證予子公司以外之對象。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9,642,940千元及21,039,440千元。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借款之借款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二十六)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合併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u>111.12.31</u>	<u>110.12.31</u>
負債總額	\$ 22,862,199	13,983,194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23,268</u>	<u>6,922,880</u>
淨負債	<u>\$ 11,638,931</u>	<u>7,060,314</u>
權益總額	<u>\$ 10,610,348</u>	<u>9,766,308</u>
負債資本比率	<u>109.69 %</u>	<u>72.29 %</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七)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現金流量資訊

合併公司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現流補充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98,588	463,340
支付現金數	\$ 98,588	463,340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漢科系統)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盈正豫順)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傑智環境)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智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智捷能源)	合併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祥晉新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祥晉能源)	合併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晟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以下簡稱晟鼎科技)	合併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復國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復國工程)	合併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華元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元工程)	合併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電通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電通工程)	合併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昀浩電機技師事務所 (以下簡稱昀浩電機)	合併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昇揚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昇揚集成)	合併公司認定之實質關係人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 PTE. LTD.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該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九月起非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	16
其他關係人	85	3
	\$ 85	19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同業之收款條件無重大差異。

2.工程成本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 160,955	201,893
其他關係人	4,124	129,898
	\$ 165,079	331,791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與同業間之付款條件無重大差異。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	107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125,969	-
		\$ 125,969	107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26,366	56,421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11,336	11,336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電通工程	178,992	172,780
		\$ 216,694	240,537

上述其他應付款係合併公司應付其他關係人之代墊包作費用、薪資及利息等，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租 賃

關係人名稱	承租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新店區寶高路7巷1號1樓及3號1樓	109.01.01~113.05.31	\$ 4,958	4,464
關聯企業	車位租金	109.01.01~113.05.31	90	72
			<u>\$ 5,048</u>	<u>4,536</u>

6.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電通工程	\$ <u>6,212</u>	<u>6,299</u>

7.預付款項

合併公司預付關係人工程款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關聯企業	\$ <u>-</u>	<u>2,309</u>

8.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價款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160	-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16,100
	<u>\$ 160</u>	<u>16,100</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向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購入台南廠土地，土地面積1,490平方公尺，總價16,10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完成過戶手續，合約價款亦已全數支付完畢，土地之取得價格係參考立證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之鑑價報告，關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更詳細資訊請詳附註六(九)。

(2)處分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出售金融資產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其他關係人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629,959	智捷能源股票	\$ <u>125,969</u>	<u>13,175</u>	-	-	-	-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15,500	140,079
退職後福利	1,232	1,387
	<u>\$ 216,732</u>	<u>141,466</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工程履約保證所需	\$ -	850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農民工工資專戶	-	31,488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銀行保函保證金	110,641	-
		<u>\$ 110,641</u>	<u>32,33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已於附註七揭露者外，合併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彙列如下：

- (一)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委包工程所須之保證履約或保固保證，而收取廠商開立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17,079,490千元及14,460,128千元。
- (二)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承包工程所須之保證履約或保固保證，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11,628千元及15,102千元。
- (三)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銀行開狀借款與保證而開立予金融機構之存出保證票據皆為3,000,000千元。
- (四)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承包工程為保證履約，而委由銀行出具之保證函保證者，分別為1,777,517千元及416,629千元。
- (五)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包之契約總價分別為206,321,260千元及162,035,317千元，已依約收取或計價款分別為125,990,390千元及89,303,778千元。
- (六)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轉發包之契約總額分別為50,062,266千元及17,229,580千元，已依約支付之計價款分別為24,945,945千元及13,303,110千元。
- (七)合併公司因購買設備而開立之信用狀金額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尚有約291,668千元及214,223千元流通在外。
- (八)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出租房屋，接受承租人存入之保證票分別為885千元及744千元。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27,339	885,322	1,812,661	739,766	646,429	1,386,195
勞健保費用	36,471	42,668	79,139	38,971	37,599	76,570
退休金費用	17,191	21,939	39,130	18,494	17,938	36,432
董事酬金	-	52,317	52,317	-	38,328	38,32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2,254	46,132	138,386	45,664	25,030	70,694
折舊費用	66,294	36,959	103,253	31,920	37,632	69,552
攤銷費用	2,201	4,512	6,713	625	1,005	1,630

(二)本公司部分董事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之判決過程及對公司營運之影響等，說明如後：

1.刑事部分

臺北地院檢察署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五日以本公司陳前董事長、王前董事長等人涉違反證券交易法提起公訴期間王前董事長辭世經高等法院(104年度金上重訴字第40號)判決公訴不受理，臺北地院、台灣高等法院(下稱高院)及更一審、更二審則均認全體當事人對公司並無背信、非常規交易及侵占情事，判決無罪確定(台北地院102年度金重訴字第17號、高院104年度金上重訴字第40號、107年度金上重更一字第8號、109年度金上重更二字第13號)就財報不實有罪部分，另二位當事人在獲高院緩刑宣告後未上訴而確定，陳前董事長則繼續上訴，經最高法院發回更審二次，並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三度將原判決關於有罪部分撤銷(110年台上字第4945號)發回高院，目前由高院審理中(111年度金上重更三字第6號)。

2.民事事件部分

(1)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五日依前述起訴書內容，訴請裁判解任本公司三位涉及刑案董事之職務，嗣因王前董事長辭世，投保中心撤回對其訴訟部分。一、二審投保中心均敗訴，惟高院更一審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宣判解任董事職務，其中李董事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日辭職，同年六月三日撤回上訴，高院更審判決主文有關渠之部分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日裁判確定；陳董事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七日股東會選舉後並未續任董事職務，最高法院則於一一一年二月二十四日駁回陳前董事之上訴，高院更審判決主文有關陳前董事部分裁判確定。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七日依起訴書內容，以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第三季至一〇〇年之財報不實為由，代投資人提起團體訴訟，請求本公司及董事、前任監察人等共同賠償投資人損害新台幣2億4,300餘萬元。經台北地院一一一年九月十六日判決駁回投保中心之訴。投保中心提起上訴，目前由高等法院審理中(112年度金上字第1號)。

3.對公司營運影響

本公司正常運作、營收持續增長，業務、財務均極健全，相關訴訟對公司營運及業務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二日接獲臺灣臺北地院民事判決本公司應支付電通公司代付之包作費用104,559千元，及代墊付之王前董事長於民國九十年一月至一〇一年四月間之薪資21,405千元。

本公司依前述判決，於民國一〇三年第三季將電通公司代墊付之包作費用及薪資先予以估列入帳(分別帳列工程成本及管理費用)，並估列判決所定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相關應付利息53,028千元(請詳附註七)。

截至報告日止，本公司尚未支付此代墊付之包作費用、薪資及相關之利息。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本公司	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 (USA) CORP.	2	83,310,608	13,142,381	12,528,403	-	-	120.31%	104,038,260	Y	N	N

註一：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十倍，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下列子公司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 (1)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八倍。
(2)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一點五倍。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南亞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3,449	3,249	-	3,249	-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台中銀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5,627	1,608	-	1,608	-	
本公司	股票－宏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00,000	32,970	0.05	32,970	0.05	
本公司	股票－力積電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639,033	243,303	0.19	243,303	0.19	
本公司	股票－力晶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52,858	47,046	0.33	47,046	0.33	
	合 計				<u>328,176</u>				
本公司	股票－台灣電腦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4,260	-	9.65	-	9.65	
本公司	股票－Aetas Technology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1,156	-	0.30	-	0.30	
本公司	股票－綠星電子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6	-	0.01	-	0.01	
本公司	股票－茂德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99	-	-	-	-	
	合 計				<u>-</u>				
本公司	股票－江西建工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一	1,630,910	19.8	1,630,910	19.8	

註一：係以出資額登記。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29,796	0.31 %	現金票	-	-	(16,201)	(0.26)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祥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125,969	-	-		125,969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1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1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271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	預收工程款-關係人	351,600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1.05 %
2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預付款-關係人	351,600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1.05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	預收工程款-關係人	50,000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15 %
3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預付款-關係人	50,000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15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2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3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BVI)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971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8 %
6	漢唐集成(BVI)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971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8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工程收入	8,930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2 %
4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工程成本	8,930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2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1	工程收入	8,208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2 %
7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工程成本	8,208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2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99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1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成本	299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及費用	1,443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4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443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7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2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支出	17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23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3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支出	23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4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3	工程收入	15,828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3 %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 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5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工程成本	15,828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3 %
8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4,435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1 %
5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3	租金支出	4,435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1 %
8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491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4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3	租金支出	491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1	工程收入	38,653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8 %
5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工程成本	38,653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0.08 %
0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2,210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5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支出	2,210	與一般交易並無不同	-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	
本公司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UPS之製造之買賣	179,996	189,852	14,208,502	31.57 %	549,988	33.30 %	120,118	38,640	
本公司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氣體管路工程	61,367	61,367	9,946,080	13.61 %	245,387	13.61 %	385,707	52,517	
本公司	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機械設備製造業	39,542	47,544	2,880,989	12.78 %	43,905	16.90 %	27,842	3,996	
本公司	智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電池儲能系統之整合及解決方案暨相關材料與設備之買賣銷售	-	99,449	-	- %	-	16.57 %	76,242	12,478	
本公司	漢唐集成有限公司(BVI)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567,643	567,643	17,697,630	100.00 %	847,894	100.00 %	76,800	76,800	註二
本公司	漢軒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500,000	500,000	50,000,000	100.00 %	445,116	100.00 %	(8,391)	(8,391)	註二
本公司	漢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90,000	90,000	9,000,000	100.00 %	73,719	100.00 %	(24)	(24)	註二
本公司	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 (USA) CORP.	美國	無塵室建造	1,392,503	1,392,503	50,000,000	100.00 %	1,987,954	100.00 %	462,455	462,455	註二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新加坡	無塵室建造	34,040	34,040	-	100.00 %	(18,317)	100.00 %	13,673	13,673	註二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170,884	170,884	5,400,000	100.00 %	284,616	100.00 %	61,860	61,860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機電、電路及管道工程業務	169,127	169,127	-	100.00 %	284,593	100.00 %	61,858	61,858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110,559	110,559	3,500,000	100.00 %	281,544	100.00 %	52,949	52,949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110,559	110,559	3,500,000	100.00 %	281,544	100.00 %	52,949	52,949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電子、機器、化學品設備、管件五金材料等之進出口買賣貿易業務	110,559	110,559	-	100.00 %	281,544	100.00 %	52,949	52,949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LTD.	新加坡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30,865	30,865	200,000	100.00 %	77,362	100.00 %	25,506	25,506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M) SDN.BHD.	馬來西亞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855	855	100,000	100.00 %	70	100.00 %	(244)	(244)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blerex-Samoa	薩摩亞	控股公司	217,445	217,445	6,635,000	100.00 %	467,999	100.00 %	8,179	10,590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blerex-USA	美國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8,303	8,303	250,000	100.00 %	74,961	100.00 %	7,762	7,762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blerex-HK	香港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3	43	10,000	100.00 %	32,999	100.00 %	101	101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blerex-SG	新加坡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8,008	48,008	2,140,763	100.00 %	115,298	100.00 %	6,343	4,323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blerex-UK	英國	控股公司	4,674	4,674	100,000	100.00 %	14,529	100.00 %	(179)	(683)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blerex-JP	日本	銷售不斷電系統設備、太陽能系統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9,159	9,159	2,970	99.00 %	5,198	99.00 %	(361)	(461)	
Ablerex-Samoa	Ablerex -Overseas	香港	控股公司	217,445	217,445	6,635,000	100.00 %	471,637	100.00 %	8,213	-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Ablerex-UK	Ablerex-IT	義大利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674	4,674	100,000	100.00 %	14,529	100.00 %	(179)	-	
Ablerex-SG	Ablerex-TH	泰國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1,687	256	18,800	94.00 %	7,003	94.00 %	1,713	-	
Ablerex-USA	Ablerex-LATAM	美國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15,358	15,358	3,650	86.00 %	2,052	86.00 %	(7,211)	-	
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SIA INTELLIGENC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30,280	30,280	-	100.00 %	37,923	100.00 %	(4,226)	(4,226)	
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永續環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防治污染設備製造及銷售	100	100	10,000	14.29 %	73	14.29 %	(72)	(32)	
傑智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智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防治污染設備製造及銷售	2,205	2,205	220,500	21.00 %	5,236	21.00 %	(651)	(137)	
ASIA INTELLIGENCE INVESTMENTS LIMITED	杰志環境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經營防治污染設備製造及銷售	30,280	30,280	-	100.00 %	38,056	100.00 %	(4,226)	(4,226)	

註一：本期投資損益由投資公司所認列。

註二：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原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原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半導體、無塵室及機電	NTS 34,495 USD 1,000	(二)	NTS 34,495	-	-	NTS 34,495 USD 1,000	61,672	100.00 %	100.00 %	NTS 61,672	NTS 383,517	-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機電業務及管道工程業務	NTS 453,360 RMB 100,000	(一)	NTS 338,573	-	-	NTS 338,573 RMB 75,000	409,440	75.00 %	75.00 %	NTS 307,080	NTS 589,566	NTS 1,706,112 RMB 366,374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建築五金及材料生產、銷售業務	NTS 381,660 USD 12,000	(二)	NTS 381,660	-	-	NTS 381,660 USD 12,000	15,699	100.00 %	100.00 %	NTS 15,699	NTS 353,335	-
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各類房屋建築工程	NTS 5,113,150 RMB 1,043,500	(一)	NTS 1,008,212	-	-	NTS 1,008,212 RMB 206,600	-	19.80 %	19.80 %	NTS -	NTS 1,630,910	NTS 1,560,313 RMB 334,616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醫療器械的經銷代理、貨物進出口、售後服務	NTS 30,187 USD 1,000	(二)	NTS 30,187	-	-	NTS 30,187 USD 1,000	(901)	100.00 %	100.00 %	NTS (901)	NTS 12,762	-

註一：投資方式(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除對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之投資外，餘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798,283 (USD59,165)	1,825,134 (USD59,165)	6,248,295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李○文		11,023,896	5.78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如下：

- 1.工程整合處：係從事各項設備工程、儀控工程、無塵室安裝工程等業務。
- 2.維護及設計部門：係提供各種電腦化自動監控系統工程設計及維護承攬等業務。
- 3.其他：係光電事業部、再生能源事業部及其他等。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大多數之事業單位係分別取得，並保留取得當時之管理團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銷售或移轉，以現時市價衡量。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1年度				
	工 程 整合處	維 護 及 設計部門	其 他	調 節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7,964,996	93,914	141,400	-	48,200,310
部門間收入	71,619	-	1,742	(73,361)	-
利息收入	165,608	-	-	(2,210)	163,398
收入總計	<u>\$ 48,202,223</u>	<u>93,914</u>	<u>143,142</u>	<u>(75,571)</u>	<u>48,363,708</u>
利息費用	<u>\$ 28,449</u>	<u>-</u>	<u>-</u>	<u>(2,210)</u>	<u>26,239</u>
折舊與攤銷	<u>\$ 37,965</u>	<u>979</u>	<u>71,022</u>	<u>-</u>	<u>109,966</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5,557,208</u>	<u>48,302</u>	<u>673,982</u>	<u>(851,593)</u>	<u>5,427,899</u>
	110年度				
	工 程 整合處	維 護 及 設計部門	其 他	調 節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5,401,497	88,262	116,382	-	25,606,141
部門間收入	389,058	244	-	(389,302)	-
利息收入	98,690	-	-	(2,254)	96,436
收入總計	<u>\$ 25,889,245</u>	<u>88,506</u>	<u>116,382</u>	<u>(391,556)</u>	<u>25,702,577</u>
利息費用	<u>\$ 14,076</u>	<u>-</u>	<u>-</u>	<u>(2,254)</u>	<u>11,822</u>
折舊與攤銷	<u>\$ 30,004</u>	<u>984</u>	<u>40,111</u>	<u>-</u>	<u>71,099</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3,183,988</u>	<u>43,175</u>	<u>471,508</u>	<u>(143,357)</u>	<u>3,555,314</u>

註：未提供部門資產及負債資訊予營運決策者。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工程收入	\$ 47,964,996	25,401,497
勞務及設計收入	93,914	88,262
銷貨收入	141,400	116,382
合 計	<u>\$ 48,200,310</u>	<u>25,606,141</u>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臺 灣	\$ 25,645,459	22,457,138
中國大陸	3,050,061	2,848,002
新 加 坡	7,499	(1,193)
美 國	19,497,291	302,194
合 計	<u>\$ 48,200,310</u>	<u>25,606,141</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地 區 別	111.12.31	110.12.31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1,297,912	1,286,470
中國大陸	225,452	233,709
美 國	310,886	118,999
新 加 坡	-	291
合 計	<u>\$ 1,834,250</u>	<u>1,639,469</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營業收入占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A客戶	\$ 19,494,958	40.45	302,194	1.18
B客戶	18,370,552	38.11	14,652,850	57.22
C客戶	6,320,885	13.11	7,153,847	27.94
合 計	<u>\$ 44,186,395</u>	<u>91.67</u>	<u>22,108,891</u>	<u>86.34</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289 號

會員姓名： (1) 陳富仁
(2) 李宗霖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209380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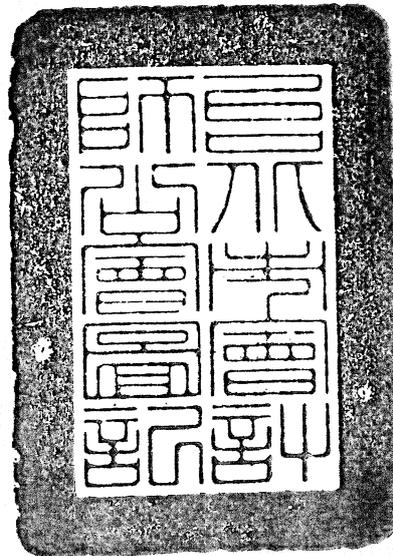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151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1891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陳富仁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李宗霖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03 日